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4-043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0,332.54 万元（包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尾款、理财收益、存款利息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83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 7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392,857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具体发行价为 28 元/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794,999,996.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5,137,664.6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79,862,331.3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第 5599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节余及投资项目结项情况

截至 2024 年 7 月 25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节余及投资项目结项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注 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理财、利息收益净额（扣除手续费）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1	标准化焊接机器人工作站产业化项目	15,544.65	15,544.65	13,984.53	907.47	2,467.59
2	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激光 3D 打印研制项目	10,400.00	4,900.00	3,004.73	366.25	2,261.52
3	工业、服务智能协作机器人及核心部件研制项目	11,442.90	11,442.90	6,092.31	155.10	5,505.69
4	新一代智能化控制平台和应用软件研制项目	13,436.43	13,436.43	12,044.68	219.76	97.74 ^[注 3]
5	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	10,190.00	543.16	543.16	0	0
6	补充流动资金	18,486.02	18,486.02	18,486.02	0	0
7	收购 M. A. i. 剩余 49.989% 股权	0	15,514.53	15,514.53	0	0
小计		79,500.00	79,867.69 ^[注 2]	69,669.96	1,648.58	10,332.54

[注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调整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暂缓实施“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收购 M. A. I. GMBH & CO. KG（以下简称“M. A. i.”）剩余 49.989% 股权；同时，调减“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激光 3D 打印研制项目”投资总额中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 M. A. i. 剩余 49.989% 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1 日、2023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号）、《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号）、《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号）。

[注 2]：调整后投资总额高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差异为募投项目“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变更前产生的银行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 367.69 万元。

[注 3]：券商保荐及承销费 1,000.00 万元（含税），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及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外部费用 513.7665 万元（不含税）从项目 4 募集专户中扣除。

截至 2024 年 7 月 25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公司决定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整体结项。

三、节余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7 月 25 日，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8110501013201767598	2,041.7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93130078801200001199	425.8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522276266093	2,168.0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72030122000546048	93.4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32050159605600001382	5,505.7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632998339	96.9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513179049952	0.84
合计	-	10,332.54

四、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科学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投入。

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五、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拟将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7 月 25 日，节余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0,332.54 万元，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就尚未支付的项目合同尾款 1,699.95 万元，公司后续将以自有资金支付。

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适时注销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注销后，公司、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作出的合理决策，不会对公司业务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监事会及保荐机构的相关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监事审核后，一致认为：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业务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上述行为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1 日